

农村养老现状及对策论文(大全5篇)

计划是人们为了实现特定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行动步骤和时间安排。计划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计划呢？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计划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微信部工作计划篇一

[摘要]内部审计工作是企业管理和内部控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通过对企业内部经济活动的监督，发现问题，揭示风险，堵塞管理漏洞，加强和改善经营管理，增强风险管理意识。通过对企业内部经济活动的评价，为企业的管理者提供客观真实的情况和有价值的管理建议。

[关键词]内部审计；企业管理；内部控制

[中图分类号]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6432(2008)44-0060-02中国恒天集团公司（简称恒天集团）是^v^管理的大型国有企业，几年来，集团公司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在积极发挥内部审计作用，促进集团公司健康发展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和改革。

1 加快内部审计工作职能转变

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是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也是在企业内部建立并完善决策、执行、监督三个体系，形成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相互分离又相互制衡，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经营机制。恒天集团作为^v^董事会试点企业之一，在2006年底建立了集团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下设五个委员会，董事会和各委员会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重要事务中发挥控制和把关作用。

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外部董事3名，内部董事2名，委员会的主任由外部董事担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能是负责评估、监督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建立，促进了内部审计工作的职能转变。集团内部审计部门不单单是公司的职能部门，也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在业务上接受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和指导，审计部门负责人的任免要听取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要向总经理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工作。内部审计的双重属性，决定了内部审计的双重职能，一方面内部审计是公司内部控制的一部分，它作为企业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在企业内部控制中发挥作用，当好总经理的“监视器”；另一方面内部审计作为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对公司的内审控制进行评价，从这个意义上说内部审计也是公司治理的一部分。公司治理结构的变化，促进了集团审计职能的重要转变，使内部审计更加具有权威性和独立性，对集团审计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 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建设 实施集团化管理

为了进一步理顺集团公司内部审计监督管理体制，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体系化、制度化建设，恒天集团根据^v对中央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的要求以及国家相关法律制度，结合集团公司实行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对审计工作的新要求，制定了《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暂行办法》和《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责任审计暂行规定》，从内部审计的工作机制、内容、方法、形式等方面进行了改革和创新。

一是对内部审计力量进行资源整合，充分发挥和调动集团所属企业的内部审计力量，在内部审计工作业务领域进行垂直化管理，建设和完善集团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体系。

二是推动内部审计集团化管理工作方式的开展，形成内部审计工作合力，集团内部审计计划由集团总部和所属企业共同制订并完成，改变以前集团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仅为总部审计机构部门工作计划的模式，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要围绕集团公司的工作重点制订，项目计划须上报集团公司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批复下达以后统一实施。

三是细化了内部审计的工作程序，从制订审计计划、下达审计通知、进行审前调查、制订审计方案、实施现场审计、征求审计意见以及到最终出具审计报告，所有工作程序都在技术层面进行了规范。

四是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日常管理，对定期报送的内部审计统计报表规定了报送时间、报送方式以及报送内容。

五是建立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与总结报告工作制度，及时掌握企业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并结合具体审计监督工作，不断推动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

3 以风险控制为重点 开展全面审计工作

近年来，恒天集团公司内部审计始终把保障企业持续健康发展，防范经营风险，促进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放在首位，重点加强对重要子企业、高风险投资业务和境外企业的审计。一是加强对重要子企业的审计监督。纺织企业以及重要子企业是集团公司的支柱和骨干企业，每年集团审计将重要子企业纳入实时重点审计监控范围，通过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评价等，及时了解企业的资产、经营状况，确保企业的安全运营，增强重要子企业的风险防范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二是加强对高风险投资业务审计监督。随着集团公司的发展，集团公司业务单元呈现多元化，房地产、证券投资成为集团公司的策略性业务，为了控制风险，集团公司每年把房地产、证券投资等业务作为重点进行审计。通过审计进一步完善高风险投资业务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高风险业务的监测预警机

制，健全风险防范机制。三是加强对境外子企业的审计监督。由于境外企业或单位受所在地域、会计制度、税收政策、外汇管理等因素的限制，长期以来，境外企业的财务监控一直是薄弱环节，境外企业普遍存在财务单独核算、经营效益存放海外、财务出纳一人兼任、境内投资主体对境外企业难以监控或监控不力等问题。针对境外企业管理的薄弱环节，集团所属企业积极探索境外企业审计的有效方法，认真研究境内外会计制度、税收政策及外汇管理等方面的差异，建立境外企业定期审计制度，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作用。

4 重视审计结果 加大整改力度

审计结果的落实程度，直接关系到审计工作的效果，关系到审计作用的发挥。近年来集团公司把审计结果的落实作为审计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做到审必严，责必究，认真抓好存在问题的整改，使审计工作真正落到实处：一是及时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研究处理，总结经验，完善制度，下达审计处理决定，改进经营管理，提升企业管理水平。二要完善审计整改落实制度，积极开展后续审计工作，对审计意见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或所属子企业认真整改，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对未按规定限期整改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三是建立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制度，落实经营管理责任，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违法违规、以及未履行或未正确履行职责而造成资产损失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四是推进建立审计报告制度，提高审计的透明度和影响力。加强经济责任审计结果的利用，任期审计结果作为企业负责人任期考核、干部任免等事项的重要依据。五是加大对违纪问题的处理和处罚力度，对于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盲目决策、违规违纪等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的个人和事件，部门与审计部门密切合作，严肃追究其经济和法律責任。

微信部工作计划篇二

微信运营计划1:

第一章微信平台领导小组

微信平台领导小组成员

总负责人许金岭

张贝贝总经理文兰市庄项目部

综合办公室

组长副组长活动高晓燕

王天军

杨国庆策划督导

综合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信息采编人

各个项目和基层员工

具体人员名单如下:集团

开发公司

郭喜旺许姗姗

合作社

王新华

许曼汽博园项目

文兰市庄项目部张贝贝

成员工作职责和分工

由许总进行方针路线的总体指导，并监督微信信息本身的真实性和可靠性。组长张贝贝对信息进行汇总和最终的发布；对微信平台全程进行总体操作和运行，把握微信平台信息发布的真实性、可靠性、及时性；发挥信息发布的舆论影响力，利用微信平台推动企业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把握微信平台开发新动向，随时更新信息，保证信息发布形式的多元化，可读性；及时向总经理反映问题和情况，做到监督与自我监督并行。保证微信平台的良性运营状态。

微信部工作计划篇三

第一条为加强对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v^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以下简称企业）的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规范企业内部审计工作，保障企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要求，根据《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参照《中央企业内部审计管理暂行办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企业开展内部审计工作，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本办法所称企业内部审计，是指企业内部审计机构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和企业内部管理规定，对企业及所属单位财务收支、财务预算、财务决算、资产质量、经营绩效、建设项目或者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监督和评价工作。

第四条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依照内部审计规定、准则的要求，认真组织做好内部审计工作，及时发现问题，明确经济责任，纠正违规行为，检查内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维护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促进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第五条省^v^依法对企业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第二章内部审计机构设置

第六条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相对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配备相应的内部审计人员，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规章制度，有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强化企业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

第七条国有控股公司和国有独资公司，应当依据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完备内部控制机制的要求，在董事会下设立独立的审计委员会。

第八条企业审计委员会应当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 （一）审议企业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 （二）监督企业内部审计质量与财务信息披露；
- （三）监督企业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任免，提出有关意见；
- （四）监督企业社会中介机构等的聘用、更换和报酬支付；
- （五）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并接受有关方面的投诉；
- （六）审议其他重要内部审计事项。

第九条未建立董事会的国有独资公司及国有独资企业，应当按照加强财务监督和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的要求，依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企业内部审计工作，做好内部审计机构与内部监察（纪检）、财务、人事等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第十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直接对企业总经理负责；设立审计委员会的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接受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

第十一条企业所属单位应当设立相应的内部审计机构；尚不具备条件的应当设立专职审计人员。

第十二条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应当具备审计岗位所必备的会计、审计等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并取得内部审计岗位资格证书；内部审计机构的负责人应当具备中级以上相应专业技术职称资格。

第三章内部审计机构主要职责和权限

第十三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出资人财务监督和企业管理的需要，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一）制定企业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编制企业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五）组织对企业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的负责人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六）组织对发生重大财务异常情况的所属单位进行专项经济责任审计工作；

（十）对企业年度工资总额来源、使用和结算情况进行检查；

（十一）法律、法规规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求办理的其他事项。

第十四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年度财务决算的审计质量监督应当根据企业的内部职责分工，依据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保障企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各项

法律法规要求。

第十五条为保证企业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真实和完整，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按照省^v^相关工作要求，对下列特殊情形的所属单位组织进行定期内部审计工作：

（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涉及国家安全不适宜社会中介机构审计的特殊所属单位；

（二）依据所在国家及地区法律规定，在境外进行审计的境外所属单位；

（三）国家法律、法规未规定须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审计的企业内部有关单位。

第十六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企业及所属单位的经营绩效及有关经济活动的评价工作，依据国家有关经营绩效评价政策进行。

第十七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加强对社会中介机构开展企业及其所属单位有关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及相关业务活动工作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监督，并做好社会中介机构聘用、更换和报酬支付的监督。

第十八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相关审计工作应当与外部审计相互协调，并按有关规定对外部审计提供必要的支持和相关工作资料。

第十九条企业应当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完善内部审计管理规章制度，保障内部审计机构拥有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权限：

（三）对与审计事项有关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调查，并取得相关证明材料；

（六）企业董事会或企业主要负责人在管理权限范围内，应当授予内部审计机构必要的处理处罚权。

第四章内部审计工作程序

第二十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制定企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对内部审计工作作出合理安排，并报经企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主要负责人审核批准后实施。

第二十一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充分考虑审计风险和内部管理需要，制定具体项目审计方案，做好审计准备。

第二十二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在实施审计前3个工作日，向被审计单位送达审计通知书。对于需要突击执行审计的特殊业务，审计通知书可在实施审计时送达。

被审计单位接到审计通知书后，应当做好接受审计的各项准备。

第二十三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报告应当与被审计单位交换审计意见。被审计单位有异议的，应当自接到审计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意见；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第二十四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报告上报企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主要负责人审定后，企业应当根据审定意见，向被审计单位下达审计报告（决定）。

第二十五条被审计单位若对企业下达的审计决定书有异议，可以提请企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省^v申诉。

第二十六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已办结的内部审计事项，应当按照国家档案管理规定建立审计档案。

第二十七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每年向企业董事会（或主要负责人）提交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第二十八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主要审计项目应当进行后续审计监督，督促检查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意见的采纳情况和对审计决定的执行情况。

第五章内部审计工作要求

第二十九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内部管理需要有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内部监督，纠正违规行为，规避经营风险。

第三十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管理制度行为及时报告，并提出处理意见；对发现的企业内部控制管理漏洞，及时提出改进建议。

第三十一条对于被审计单位及相关工作人员不及时落实内部审计报告（决定），给企业造成损失浪费的，企业应当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对于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的，还应当按有关规定向上级机构及时反映情况。

第三十二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下列工作事项应当报省^v备案：

（一）企业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报告；

（二）企业所属单位负责人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

企业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重大违法违纪问题、重大资产损失情况、重大经济案件及重大经营风险等，应向省^v报送专项报告。

第三十三条根据出资人财务监督工作需要，企业内部审计机

构按照省^v^有关工作要求，对企业及所属单位发生重大财务异常等情况组织进行的专项审计，应当向省^v^提交审计报告。

第三十四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要不断提高内部审计业务质量，并依法接受省^v^国家审计机关对内部审计业务质量的监督检查。

第三十五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本办法组织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对其出具的内部审计报告的客观真实性承担责任。

第三十六条为保证内部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企业内部审计人员与审计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第三十七条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应当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坚持原则、客观公正、恪尽职守、保持廉洁、保守秘密，不得滥用职权，徇私舞弊，泄露秘密，玩忽职守。

第三十八条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在实施内部审计时，应当在深入调查的基础上，采用检查、抽样和分析性复核等审计方法，获取充分、相关、可靠的审计证据，以支持审计结论和审计建议。

第三十九条企业董事会（或主要负责人）应当保障内部审计机构和人员依法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企业内部各职能机构应当积极配合内部审计工作。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对认真履行职责的内部审计人员进行打击报复。

第四十条企业对于认真履行职责、忠于职守、坚持原则、作出显著成绩的内部审计人员，应当给予奖励。

第四十一条企业应当保证内部审计机构所必需的审计工作经费，并列入企业年度财务预算。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参加国家

统一组织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考评、聘任和后续教育，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执行。

第六章罚则

第四十二条对于企业出现重大违反国家财经法纪的行为和企业内部控制程序出现严重缺陷，除按规定依法追究企业主要负责人、总会计师（或者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及财务部门负责人有关责任外，同时还相应追究企业审计委员会相关人员的监督责任。

第四十三条对于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泄漏秘密的内部审计人员，由所在单位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十四条对于打击报复内部审计人员问题，企业应及时予以纠正；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受打击报复的企业内部审计人员有权直接向省^v报告相关情况。

第四十五条被审计单位相关人员不配合企业内部审计工作、拒绝审计或者不提供资料、提供虚假资料、拒不执行审计决定的，企业应当给予纪律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七章附则

第四十六条各企业可根据本暂行办法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细则。

第四十七条各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可参照本办法，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本地区相关工作规范。

第四十八条本办法由省^v负责解释。

第四十九条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微信部工作计划篇四

第二章内部审计机构设置

第三章内部审计机构主要职责

第四章内部审计工作程序

第五章内部审计工作要求

第六章罚则

第七章附则

现公布《中央企业内部审计管理暂行办法》，自2004年8月30日起施行。

^v^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第一条为加强对^v^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v^）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以下简称企业）的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规范企业内部审计工作，保障企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要求，根据《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企业开展内部审计工作，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本办法所称企业内部审计，是指企业内部审计机构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和企业内部管理规定，

对本企业及子企业（单位）财务收支、财务预算、财务决算、资产质量、经营绩效，以及建设项目或者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和评价工作。

第四条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依照内部审计准则的要求，认真组织做好内部审计工作，及时发现问题，明确经济责任，纠正违规行为，检查内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维护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促进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第五条依法对企业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第二章内部审计机构设置

第六条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相对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配备相应的专职工作人员，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规章制度，有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强化企业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

第七条国有控股公司和国有独资公司，应当依据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完备内部控制机制的要求，在董事会下设立独立的审计委员会。企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由熟悉企业财务、会计和审计等方面专业知识并具备相应业务能力的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应当由外部董事担任。

第八条企业审计委员会应当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 （一）审议企业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 （二）监督企业内部审计质量与财务信息披露；
- （三）监督企业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任免，提出有关意见；
- （四）监督企业社会中介审计等机构的聘用、更换和报酬支

付；

（五）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并接受有关方面的投诉；

（六）其他重要审计事项。

第九条未建立董事会的国有独资公司及国有独资企业，应当按照加强财务监督和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的要求，依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企业内部审计工作，做好内部审计机构与内部监察（纪检）、财务、人事等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第十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直接对企业董事会（或主要负责人）负责；设立审计委员会的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接受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和指导。

第十一条企业所属子企业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设立相应的内部审计机构；尚不具备条件的应当设立专职审计人员。

第十二条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应当具备审计岗位所必备的会计、审计等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内部审计机构的负责人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称资格。

第三章内部审计机构主要职责

第十三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出资人财务监督和企业管理工作的需要，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一）制定企业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编制企业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五）组织对企业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和子企业的负责人进

行任期或定期经济责任审计；

（六）组织对发生重大财务异常情况的子企业进行专项经济责任审计工作；

（十）对本企业及其子企业的经营绩效及有关经济活动进行监督与评价；

（十一）对本企业年度工资总额来源、使用和结算情况进行检查；

（十二）其他事项。

第十四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年度财务决算的审计质量监督应当根据企业的内部职责分工，依据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保障企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要求。

第十五条为保证企业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真实和完整，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按照^v相关工作要求，对下列特殊情形的子企业组织进行定期内部审计工作：

（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涉及国家安全不适宜社会中介机构审计的特殊子企业；

（二）依据所在国家及地区法律规定，在境外进行审计的境外子企业；

（三）国家法律、法规未规定须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审计的企业内部有关单位。

第十六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本企业及其子企业的经营绩效及有关经济活动的评价工作，依据国家有关经营绩效评价政策进行。

第十七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加强对社会中介机构开展本企业及其子企业有关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及相关业务活动工作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监督，并做好社会中介机构聘用、更换和报酬支付的监督。

第十八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相关审计工作应当与外部审计相互协调，并按有关规定对外部审计提供必要的支持和相关工作资料。

第十九条企业应当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完善内部审计管理规章制度，保障内部审计机构拥有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权限：

（三）对与审计事项有关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调查，并取得相关证明材料；

（六）企业主要负责人或权力机构在管理权限范围内，应当授予内部审计机构必要的处理权或者处罚权。

第四章内部审计工作程序

第二十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制定企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对内部审计工作作出合理安排，并报经企业主要负责人或审计委员会审核批准后实施。

第二十一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充分考虑审计风险和内部管理需要，制定具体项目审计计划，做好审计准备。

第二十二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在实施审计前5个工作日，向被审计单位送达审计通知书。对于需要突击执行审计的特殊业务，审计通知书可在实施审计时送达。

被审计单位接到审计通知书后，应当做好接受审计的各项准备。

第二十三条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在出具审计报告前应当与被审计单位交换审计意见。被审计单位有异议的，应当自接到审计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意见；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第二十四条被审计单位若对审计报告有异议且无法协调时，设立审计委员会的企业，应当将审计报告与被审计单位意见一并报审计委员会协调处理；尚未设立审计委员会的企业，应当将审计报告与被审计单位意见一并报企业主要负责人协调处理。

第二十五条审计报告上报企业董事会或主要负责人审定后，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审计结论，向被审计单位下达审计意见（决定）。

对于报请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人协调处理的审计报告，应当根据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人的审定意见，向被审计单位下达审计意见（决定）。

第二十六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已办结的内部审计事项，应当按照国家档案管理规定建立审计档案。

第二十七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每年向本企业董事会（或主要负责人）和审计委员会提交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第二十八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主要审计项目应当进行后续审计监督，督促检查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意见的采纳情况和对审计决定的执行情况。

第五章 内部审计工作要求

第二十九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内部管理需要有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内部监督，纠正违规行为，规避经营风险。

第三十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管理制度行为及时报告，并提出处理意见；对发现的企业内部控制管理漏洞，及时提出改进建议。

第三十一条对于被审计单位及相关工作人员不及时落实内部审计意见，给企业造成损失浪费的，企业应当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对于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的，还应当按有关规定向上级机构及时反映情况。

第三十二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下列工作事项应当报^v备案：

（一）企业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报告；

（二）重要子企业负责人及企业财务部门负责人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

企业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重大违法违规问题、重大资产损失情况、重大经济案件及重大经营风险等，应向^v报送专项报告。

第三十三条根据出资人财务监督工作需要，企业内部审计机构按照^v有关工作要求，对企业及其子企业发生重大财务异常等情况组织进行的专项经济责任审计，应当向^v提交审计报告。

第三十四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要不断提高内部审计业务质量，并依法接受^v国家审计机关对内部审计业务质量的检查和评估。

第三十五条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本办法组织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对其出具的内部审计报告的客观真实性承担责任。

第三十六条为保证内部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企业

内部审计人员与审计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第三十七条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应当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坚持原则、客观公正、恪尽职守、保持廉洁、保守秘密，不得滥用职权，徇私舞弊，泄露秘密，玩忽职守。

第三十八条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在实施内部审计时，应当在深入调查的基础上，采用检查、抽样和分析性复核等审计方法，获取充分、相关、可靠的审计证据，以支持审计结论和审计建议。

第三十九条企业董事会（或主要负责人）应当保障内部审计机构和人员依法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企业内部各职能机构应当积极配合内部审计工作。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对认真履行职责的内部审计人员进行打击报复。

第四十条企业对于认真履行职责、忠于职守、坚持原则、作出显著成绩的内部审计人员，应当给予奖励。

第四十一条企业应当保证内部审计机构所必需的审计工作经费，并列入企业年度财务预算。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考评、聘任和后续教育，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执行。

第六章 罚则

第四十二条对于企业出现重大违反国家财经法纪的行为和企业内部控制程序出现严重缺陷，除按规定依法追究企业主要负责人、总会计师（或者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及财务部门负责人有关责任外，同时还相应追究企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机构相关人员的监督责任。

第四十三条对于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泄漏秘密的内部审计人员，由所在单位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

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十四条对于打击报复内部审计人员问题，企业应及时予以纠正；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受打击报复的企业内部审计人员有权直接向^v报告相关情况。

第四十五条被审计单位相关人员不配合企业内部审计工作、拒绝审计或者不提供资料、提供虚假资料、拒不执行审计结论的，企业应当给予纪律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七章附则

第四十六条各中央企业可结合本企业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细则。

第四十七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可参照本办法，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本地区相关工作规范。

第四十八条本办法自2004年8月30日起施行。

微信部工作计划篇五

2. 失眠是一种病吗，如果是病的话，或许可以让医生治好。
3. 我的未来就是个梦，更遗憾的是，这会儿还失眠
4. 回忆是件很累的事情 就像失眠时怎么躺都不对的样子
5. 我给你讲故事你不要失眠到流眼泪.
6. 总在失眠与嗜睡两极间游荡性格任性又狂妄.
7. 你尝试过一个人失眠睡不着的感觉嘛？

8. 人生路长梦断 不要太清醒 也不要总失眠 答应我
9. 失眠也只有tutu陪着我了。
10. 这么晚了若你失眠会不会想起我

微信部工作计划篇六

一、总体要求

“xx妇女”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和运行管理由会机关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宣传工作领导具体抓，会领导成员、各科室共同参与，指定专人负责发布维护，努力形成统一领导、协调联动、各负其责、规范运行的工作机制。

二、发布内容

1. 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重要理论文章；
2. 全国妇联、省妇联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妇女工作的重要部署；
4. 会机关阶段性工作安排以及工作亮点、工作经验、调研思考等；
5. 会机关牵头组织或具体承办的各类会议、活动、调研、督查等动态信息；
6. 会机关工作方面的动态信息。

三、工作程序

微信部工作计划篇七

相传圣诞老人是小亚细亚米拉城的`主教圣尼古拉斯的化身。他为人仁慈，乐善好施，生前做 圣诞袜过许多好事。他死后，人们十分怀念他，把他称为爱护儿童之神。

据说，有一次他曾经偷偷把三袋金子送给一个穷人的三个女儿做嫁妆，当他悄悄地把金子从烟囱口扔进去时，有一袋恰巧掉进晾在壁炉上的一只长统袜子里。于是在长统袜子中装进礼物送给儿童的习俗便流传下来了。直到今天，天真的孩子们还总是在圣诞节前夜郑重其事地把长统袜挂在壁炉上，满怀希望地等待圣诞老人像传说中所讲的那样，从北方雪国乘坐八匹驯鹿拉的雪橇前来把礼物送给他们。圣诞老人在孩子们心中真是既亲切又神秘。

从前有一个心地善良的贵族，他的妻子因病去逝，抛下他和他的三个女儿。这个贵族尝试了不少发明，都失败了，也因此耗尽了钱财，所以他们不得不搬到一家 农舍里生活，他的女儿们也只得亲*煮、缝纫和打扫。

一晃几年过去，女儿们陆续到了出嫁的年龄，父亲却变得更加沮丧，因为他没钱给女儿们买嫁妆。一天晚上，女儿们洗完衣服后将长统袜挂在壁炉前烘干。圣人nicholas知道了她们父亲的境况后，就在那天晚上，来到她们的家门前。他从窗口看到一家人都已睡着了，同时也注意到了女孩们的长统袜。随即，他从口袋里掏出三小包黄金从烟囱上一个个投下去，刚好掉在女孩们的长统袜里。第二天早上，女儿们醒来发现她们的长统袜里装满了金子，足够供她们买嫁妆了。这个贵族也因此能亲眼看到他的女儿们结婚，从此便过上了幸福快乐的生活。

后来，世界各地的孩子们都继承了悬挂圣诞袜的传统。有些国家的孩子则有其它类似的风俗，如在法国，孩子们将鞋子放在壁炉旁等等。